

##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智能”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洛阳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以信函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及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小宁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小宁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审议〈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总经理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总经理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二、《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白彦春、陈恳、高爱好，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乔吉海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于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审议〈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六、《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独立意见，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关于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厉达、厉冉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九、《关于审议<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十、《关于为武汉赛摩博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十一、《关于为厦门赛摩积硕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十二、《关于为赛摩智能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议案十至议案十二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三家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公司的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

#### **十三、《关于审议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关于审议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14:3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螺山路2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